

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績優育成中心及經理人選拔 表揚要點修正對照表

| 修 正 名 稱 | 現 行 名 稱 | 說 明 |
|---|---|--|
|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績優 <u>創育機構</u> 及經理人選拔表揚要點 |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績優 <u>育成中心</u> 及經理人選拔表揚要點 | 為配合創業育成產業發展方向、整體產業結構轉變、新創事業需求，轉型既有育成中心補(捐)助機制，改以推動創育機構補(捐)助，爰配合轉型規劃調整要點名稱。 |
| 修 正 規 定 | 現 行 規 定 | 說 明 |
| 一、依據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四條、第三十條規定，為協助中小企業研究發展，營造良質 <u>創育機構</u> ，創造中小企業優適之創業環境，對績優 <u>創育機構</u> 及從事 <u>創育機構</u> 工作之經理人員，應採適當獎勵措施予以表揚，特訂定本要點。 | 一、依據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四條、第三十條規定，為協助中小企業研究發展，營造良質 <u>育成中心</u> ，創造中小企業優適之創業環境，對績優 <u>育成中心</u> 及從事 <u>育成中心</u> 工作之經理人員，應採適當獎勵措施予以表揚，特訂定本要點。 | 配合要點名稱修正，酌修文字。 |
| 二、本項選拔目的為表揚成效卓著之 <u>創育機構</u> 及具高度服務熱忱之 <u>創育機構</u> 經理人，以肯定與鼓勵 <u>創育機構</u> 及經理人在輔導及服務中小企業卓越表現，激勵工作士氣，以提升 <u>創育機構</u> 之服務品質。 | 二、本項選拔目的為表揚成效卓著之 <u>育成中心</u> 及具高度服務熱忱之 <u>育成中心</u> 經理人，以肯定與鼓勵 <u>育成中心</u> 及 <u>育成中心</u> 經理人在輔導及服務中小企業卓越表現，激勵工作士氣，以提升 <u>育成中心</u> 之服務品質。 | 修正理由同修正規定第一點說明。 |
| 三、績優 <u>創育機構</u> 及經理人獎項表揚數名，實際當選名額由評審委員會決議。 | 三、績優 <u>育成中心</u> 獎項每 <u>年</u> 表揚數名，實際當選名額由評審委員會決議。 | 將現行規定第四點關於績優 <u>育成中心</u> 經理人表揚相關說明整併至本點。 |
| | 四、績優 <u>育成中心</u> 經理人表揚對象為 <u>育成中心</u> 現職服務人員，實際當選名額由評審委員會決議。 | <u>本點刪除。</u> |

| | | |
|---|--|---|
| <p><u>四</u>、本獎項頒獎人以經濟部長官為原則。</p> | <p><u>五</u>、本獎項頒獎人以經濟部長官為原則。</p> | <p>點次變更。</p> |
| <p><u>五</u>、績優<u>創育機構</u>及經理人選拔評審作業應成立評審委員會辦理之，相關<u>評選年度</u>、表揚獎項、評審準則及選拔表揚資格於申請須知另行公告。</p> | <p><u>六</u>、績優<u>育成中心</u>及<u>育成中心</u>經理人選拔評審作業應成立評審委員會辦理之，相關表揚獎項、評審準則及選拔表揚資格於申請須知另行公告。</p> | <p>一、點次變更。 二、為配合未來年度機制調整，新增獎項評選年度於申請須知另行公告。</p> |
| <p><u>六</u>、績優<u>創育機構</u>及經理人之表揚，配合<u>獎項評選年度</u>辦理之聯合成果展示會或單獨舉行，頒發獎狀、獎座或獎金。</p> | <p><u>七</u>、績優<u>育成中心</u>及<u>育成中心</u>經理人之表揚，配合每年年底辦理之<u>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</u>聯合成果展示會或單獨舉行，頒發獎狀、獎座或獎金。</p> | <p>一、點次變更。 二、配合評選年度及成果展示活動調整文字說明。</p> |
| <p><u>七</u>、選拔表揚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本處年度預算支應。</p> | <p><u>八</u>、選拔表揚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本處年度預算支應。</p> | <p>點次變更。</p> |
| <p><u>八</u>、本要點於奉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</p> | <p><u>九</u>、本要點於奉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</p> | <p>點次變更。</p> |